

河南省农业科学院

河南省农业科学院

关于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

省政府督查室：

河南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和河南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以来，我院共收到交由我院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9件（其中，交由我院主办的5件，交由我院会办的4件）。我院高度重视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。院长张新友、副院长卫文星先后就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提出要求、作出部署，要求承办单位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，有效落实，高质量完成好今年的办理任务。

在具体办理上，我院根据建议、提案涉及内容，分别责成院办公室、科研处、推广处、小麦所、农经信息所、质标所负责办理，相关单位配合。办理过程中，承办单位坚持重点提案优先办理、重点办理、高效办理，积极与人大建议代表、政协提案委员协商沟通，规范办理流程，强化督促检查，主动向省政府督查室、省人大代表处、省政协提案委报告建议、提案办理情况，及时将办理结果向社会公布，

确保建议、提案按期高质量办结。其中，由李明煜委员提交的河南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第 1230167 号提案(关于高质量发展我省粮食生产的提案)被政协河南省委员会办公厅列为河南省政协 2020 年重点提案，该提案督办省领导是武国定副省长，督办单位是省政府督查室。我院作为会办单位，认真研究提案内容，由科研处负责，多次与省农业农村厅和提案委员进行协商沟通，在充分征求推广处、农经信息所、小麦所等相关单位意见基础上，拟定答复意见，反馈主办单位省农业农村厅，及时高效地完成了提案的会办工作。

截至目前，我院已全部完成交办的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的办理答复工作。具体办理结果如下：5 月 28 日，以提案办理意见函的形式分别就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 1230231 号提案、1230010 号提案、1230167 号提案、1230580 号提案向主办单位省农业农村厅提出会办意见；7 月 15 日前，对于由我院主办的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，分别以字〔2020〕1 号、字〔2020〕2 号和办理意见函的形式向相关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一一作出答复，同时机要交换报省人大和省政府督查室，电子版材料通过系统上传报省政协。按照相关要求，我院于 7 月底前将建议、提案复文及办理情况报告在院门户网站“政务公开”栏目中向社会公开（网址：<http://www.hnagri.org.cn/>）。


2020 年 7 月 20 日